

2021-22年度
婦女事務委員會
資助婦女發展計劃
(婦委會組別) (第二輪)
及 (地區組別)
簡介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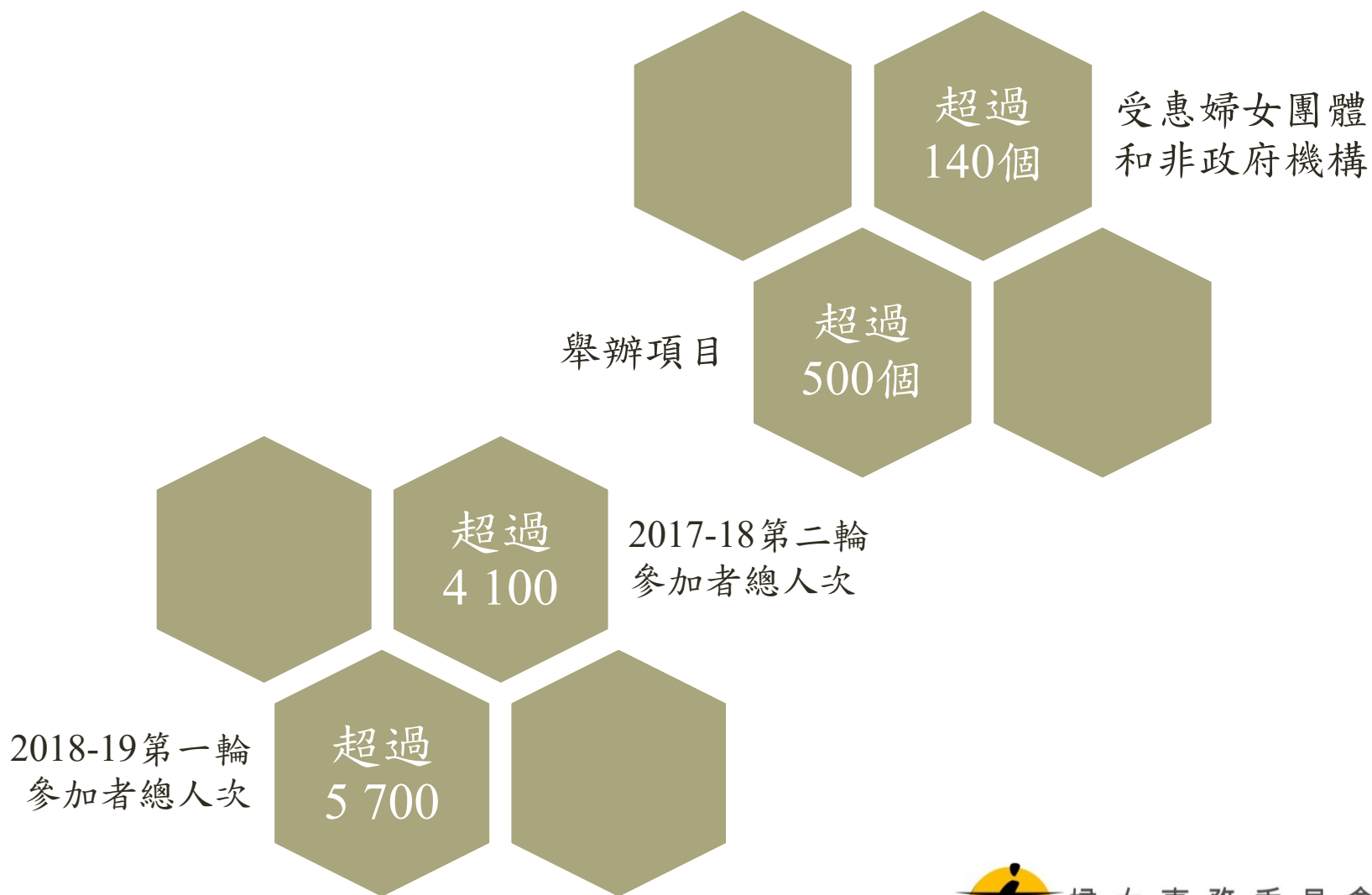
婦女事務委員會
Women's Commission

資助婦女發展計劃宗旨

- 婦女事務委員會（婦委會）於2012年正式推出資助婦女發展計劃（資助計劃），並接受婦女團體和提供婦女服務的非政府機構申請撥款，以促進社會舉辦有助婦女發展的項目和活動。



資助婦女發展計劃統計資料



數據截至2021年8月20日



婦女事務委員會
Women's Commission

資助計劃



- 跨區或全港性活動
- 共三百萬元
- 每年兩輪申請（約於每年的第二季及第四季）

- 單一地區社區活動
- 共一百萬元
- 每年一輪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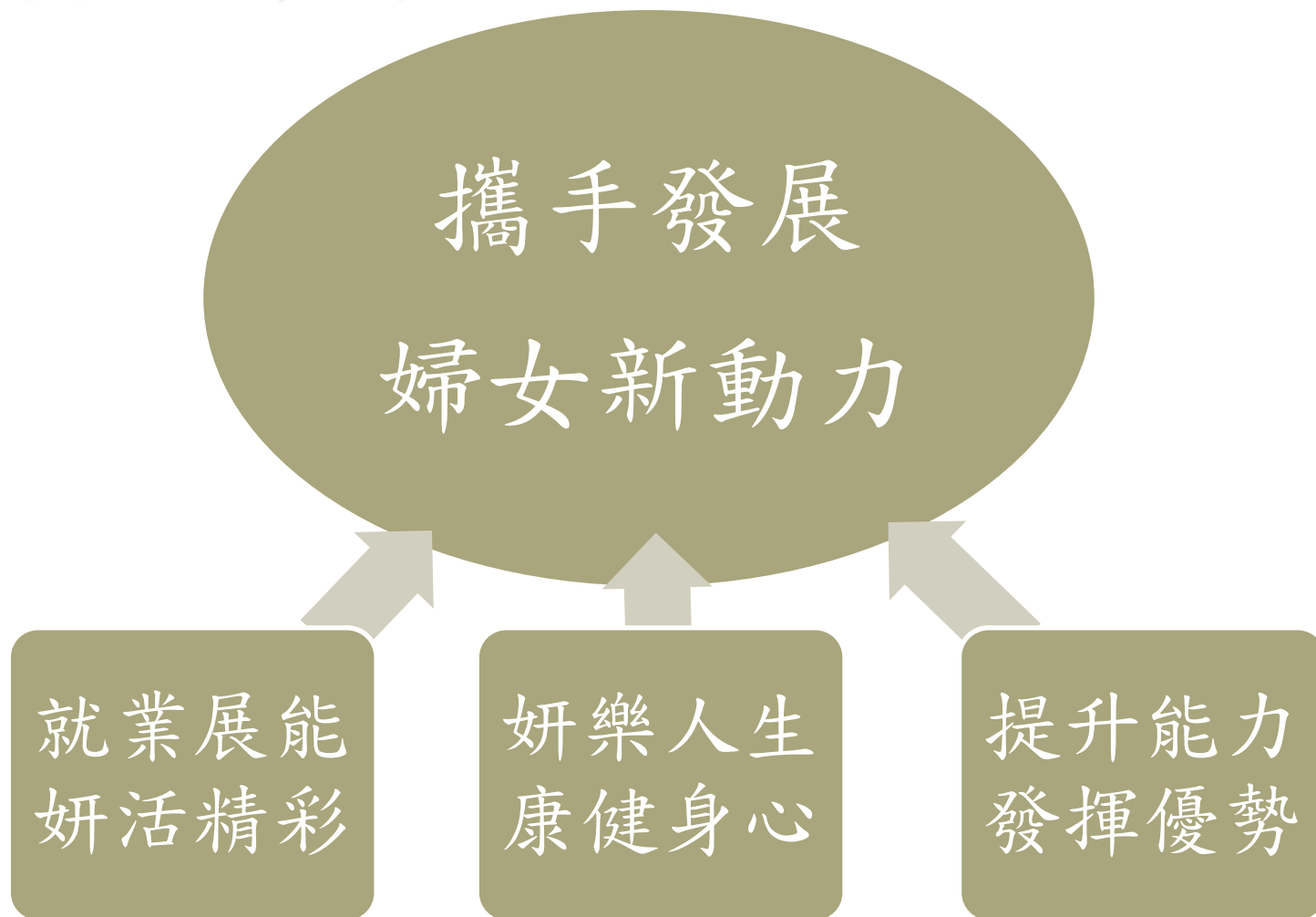
申請資格

符合以下準則的婦女團體和非政府機構可提出申請：

- 按《公司條例》（第622章或根據第622章所定義的舊有公司條例）立案的公司；
- 按《社團條例》（第151章）在香港註冊的組織；或
- 按《稅務條例》（第112章）註冊為認可的慈善機構或公共性質的信託團體。



資助計劃的主題



資助計劃的主題

- 申請機構可選擇其中一個主題作申請：

就業展能 妍活精彩

- 加強婦女生活上各方面的支援，讓她們可投入勞動市場；
- 提升婦女的工作能力和技能；或
- 為婦女提供就業市場的資訊或最新動向。

妍樂人生 康健身心

- 提倡婦女注意健康飲食和定期運動的健康生活；
- 提倡婦女注意工作與生活平衡；
- 加強公眾對家務勞損的認識及宣揚預防措施；
- 提倡男女平均分擔家庭責任的觀念；或
- 增進婦女對心理及精神健康的認識。

提升能力 發揮優勢

- 培養、提升及強化婦女的個人能力，如溝通技巧、情緒管理技巧、領導才能、面對家庭問題的能力及服務社會的能力。



計劃年期及資助上限

婦委會組別

- 一年計劃：資助上限二十萬元
- 兩年計劃：資助上限四十萬元
- 三年計劃：資助上限六十萬元

地區組別

- 少於一年的一次性或短期活動
- 資助上限為五萬三千元



資助計劃（婦委會組別）及（地區組別）概要

	婦委會組別	地區組別
目的	資助婦女團體和提供婦女服務的非政府機構舉辦有助婦女發展的 跨區或全港性 項目和活動，推動婦女長遠發展	資助地區組織舉辦切合當區婦女需要的 社區 活動，促進地區婦女發展
計劃年期	一年、兩年或三年 （為期一年的計劃，申請機構須於2022年9月30日或之前完成活動，並於2022年10月31日或之前提交總結報告；為期兩年的計劃，則須於2023年9月30日或之前完成活動，並於2023年10月31日或之前提交總結報告；而為期三年的計劃，則須於2024年9月30日或之前完成活動，並於2024年10月31日或之前提交總結報告。此外，為期兩年及三年的計劃，申請機構須每半年向婦委會提交進度報告）	少於一年的一次性或短期活動 （申請機構須於2022年7月31日或之前完成活動，並於2022年8月15日或之前提交總結報告）
撥款額	一年、兩年和三年的計劃資助上限分別為 20萬元、40萬元和60萬元	每區資助上限為 5萬3,000元
預支款項	不超過核准撥款總額的 30%	不超過核准撥款總額的 50%
跨區要求	申請機構建議舉行的活動項目需在十八區當中 多於一區 舉行，只在不同地區宣傳計劃或招募參加者不列作跨區或全港性活動	申請機構可在 單一地區 舉行活動
申請日期	每年接受 兩輪申請 ，時間約於每年的 第二季及第四季	每年約 第二季 開放申請 （註：2021-22年度資助計劃（地區組別）於2021年10月接受申請）

審批及撥款程序

- 收集撥款申請表格
- 核對申請資料是否齊全
- 婦委會協作及推廣小組按審批準則評審每個申請及核准撥款額
- 以書面形式通知申請結果（截止申請日期後三個月內）



審批及撥款程序（續）

- 獲資助機構須於指定期限內提交撥款接納書及預支款項申請書
- 發放預支款項（如獲資助機構提交申請）
 - 婦委會組別：不超過核准撥款總額的30%
 - 地區組別：不超過核准撥款總額的50%
- 發還餘下撥款
一般會在計劃完結之後，向獲資助機構發還款項



審批準則

審批準則	
計劃主題	➤ 申請計劃的宗旨是否符合「資助計劃」的目的及主題
服務對象	➤ 申請計劃的服務對象/參加者和預期參加人數
計劃內容	➤ 申請計劃的內容（包括活動形式、次數、宣傳等）、可行性及實施安排 ➤ 計劃的延續性及完成整個計劃的所需時間（適用於婦委會組別兩年的計劃） ➤ 計劃能否達致婦女的長遠發展及其擴展性，即申請計劃能否通過複製其成功策略來擴展，以覆蓋更多服務對象（適用於婦委會組別三年的計劃） ➤ 若申請涉及兩年或三年期的計劃，申請應明確表述如何協助參加者在不同階段取得進步及提升



審批準則（續）

審批準則	
財政安排	➤ 申請計劃的財政預算是否審慎務實及符合成本效益 ➤ 申請計劃的其他資助（包括其他撥款來源、現金或實物的贊助和捐贈） ➤ 申請計劃是否較適宜申請其他政府部門撥款推行
預期成效	➤ 申請計劃能否為社區或目標服務對象/參加者帶來可持續的影響
申請機構的背景	➤ 申請機構曾否舉辦規模和性質相若的活動



申請要訣

主題	目標元素	活動形式 (註：過去可供參考的例子)
釋放婦女勞動力	✧ 提升婦女的工作能力或技能 ✧ 提供就業資訊和機會 ✧ 鼓勵婦女投入職場並提供支援	✧ 職場技能培訓課程、工作坊； ✧ 招聘會、就業展覽、講座； ✧ 工作體驗、機構參觀、求職輔導支援小組等
關注婦女健康	✧ 推廣身心靈健康生活 ✧ 增進心理及精神健康的認識 ✧ 舒緩照顧家庭或工作的壓力	✧ 健康講座、疾病預防展覽； ✧ 活動訓練班、工作坊； ✧ 分享會、情緒輔導支援小組等
提升婦女能力	✧ 提升個人能力 ✧ 提高面對家庭問題的能力 ✧ 提升服務社會的能力	✧ 有關溝通技巧、情緒管理、領導才能等的培訓班、工作坊、講座等； ✧ 有關照顧家人、處理家庭糾紛等的講座、分享會、支援小組等； ✧ 義工服務、支援小組導師培訓等



申請要訣（續）

- 以一年期的計劃而言，舉辦的活動應盡量涵蓋上述其中一個主題下至少兩項目標元素。若申請只能涵蓋單一目標元素，申請機構則應透過多元化的活動形式達致該主題下的目標元素。
- 若申請涉及兩年或三年期的計劃，除涵蓋上述的目標元素外，申請應明確表述如何協助參加者在不同階段取得進步及提升。
- 機構不應在兩年或三年的計劃推行期內，重覆舉辦單一活動或循環推行內容一樣的活動。若有上述情況，婦委會一般只會批准首年的活動項目。



申請資助計劃注意事項

- 申請數目不設上限，但申請機構必須證明有能力完成每個計劃
- 婦委會組別
 - 申請機構必須舉辦跨區或全港性的活動（即計劃的活動須於不同地區舉行）
- 地區組別
 - 申請機構可在單一地區舉辦切合當區婦女需要的社區活動，促進地區婦女發展



申請資助計劃注意事項（續）

- 下列類別的計劃不會獲得資助：
 - a) 內容涉及一次性純屬娛樂消費或出版項目（例如飲宴、野餐、旅遊和出版刊物）的計劃；
 - b) 對個別人士、商業機構、政黨或政治團體過度讚揚或宣傳的計劃；
 - c) 擬為個別人士提供專享或個人利益的計劃；



申請資助計劃注意事項（續）

- 下列類別的計劃不會獲得資助：

- d) 發放定額現金津貼款項及／或救濟款項的計劃；
- e) 以牟利或籌款為主要目的的計劃；
- f) 由立法會議員或區議員辦事處或政黨主辦、合辦或協辦的計劃；以及
- g) 由煙草公司、酒商或同時承辦計劃中某項服務或設備的機構，以現金或實物贊助或捐贈的計劃。



申請資助計劃注意事項（續）

- 所有活動必須在香港進行
- 撥款不得用作支付機構經常性開支（即持續營運辦事處的成本）、購買耐用資產（例如設備及家具等）、改善機構本身的設備或服務、製作產品發售，向參加者支付為出席每項活動的交通津貼。這些情況所涉及的開支均不會獲得發還



申請資助計劃注意事項（續）

- 在擬定計劃書時，申請者應參考撥款指引附件A所列的獲准開支項目及開支限額
- 在婦委會以書面形式正式批准計劃之前所涉及的開支，一概不獲發還
- 由於資助計劃的撥款有限，婦委會會按審批準則考慮及決定每一輪申請的優次。換言之，並非每一輪符合申請資格的計劃均會獲得批准；而成功獲得批准的計劃，亦並非每一項活動均能獲得全數資助



監察機制

監察機制	項目
提交總結報告	➤ 總結報告 ➤ 為獲資助計劃製作的宣傳品樣本 ➤ 獲資助計劃內每項活動的照片及其軟複本（不低於500萬像素的JPEG檔案） ➤ 收支財務報告（連同經計劃主管或機構獲授權人核實的所有收據正本）。 ➤ 就核准撥款額超過10萬元的計劃，獲資助機構須隨總結報告一併提交經獨立執業會計師審核的財務報告及帳目（婦委會組別適用） ➤ 每項活動的的參加者意見調查綜合報告，連同問卷正本
提交進度報告	➤ 就兩年及三年的計劃，獲資助機構除了在計劃完結時提交報告外，亦須在批款後每半年提交進度報告（婦委會組別適用）



監察機制（續）

監察機制	項目
婦委會探訪	➤ 婦委會可派出人員以觀察員身分出席資助計劃的任何活動環節，以審查計劃的進度。他們亦可視察活動的相關場地。婦委會一般情況下會通知獲資助機構有關安排但婦委會的人員亦可在不作事先通知的情況下，出席觀察獲資助機構的活動



提交申請的方法

- 截止日期：**2021年10月29日下午5時正**
- 以郵遞或專人送達方式，把文件交到婦女事務委員會秘書處，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政府總部西翼10樓
- 逾期遞交的申請，概不受理，亦不會自動納入下一輪的申請。如申請機構以郵遞作出申請，婦委會接受郵戳日期不遲於截止日期的申請



查詢

- 電話：3655 4014
- 傳真：2501 0478
- 電郵：women@lwb.gov.hk
- 網址：www.women.gov.hk

